呼吸康复训练仪等项目及彩超机市场调查

我院拟对一批医疗设备采购项目进行院内竞争性磋商采购及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第二轮市场调查，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供应商积极响应。

一、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1.呼吸康复训练仪2.直线偏振光3.体外震波碎石机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第二轮市场调查

项目编号：wy2023sbcg002

二、项目简介

(一)本项目计划购置1.呼吸康复训练仪，预算金额单机不超过15万元。

 2.直线偏振光，预算金额不超过8万元。

 3.体外震波碎石机，预算金额不超过19.5万元。

(二)技术参数及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除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外，还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1、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注册并经国、地税登记的法人单位，有能力独立完成招标项目要求的技术及服务，且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商业信誉，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书、投标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2、所投产品为国产设备的，需提交生产商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备案凭证复印件(含医疗器械生产产品登记表，投标人为生产商的提交原件或公证件);所有所投产品有效完整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或备案凭证复印件(含注册登记表);产品经营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报价时必须提交原件或公证件)另需提交生产厂家为供应商提供的逐级授权代理证书复印件，所有上级供应商三证复印件。

3、投标人如为被授权人，需提供投标单位为其连续6个月缴纳社保证明，投标人如为公司法定代表人，无需提供社保证明。

4、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6、既往与采购单位有过业务往来的，必须在该单位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中无不良记录;

7、本次招标一律不接受以个人名义递交的申报和联合体投标。

四、响应时间、地点及联系事项

1、响应时间: 2023.5.20至2023.5.31

2、将所需资格证明文件加盖公章以电子文件形式发送至邮箱:905907660@qq.com(邮件名称需注明投标公司名称及项目名称，邮件内容注明参与本项目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否则不予审核)，通过审核后方可领取招标文件参与谈判。

五、招标有关信息

评审时间:2023年6月1日下午13:30评审方式:线下

评审地点:江阴市第五人民医院老急诊四楼会议室 响应人须按要求按时到达指定地点，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本次采购。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第二轮市场调查时间截止15:30分。